

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6 月 13 日证监许可【2016】1271 号文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已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获得基金投资收益的同时，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可能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风险等（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前五年内仅对场外基金份额每 6 个月开放一次受限申购赎回业务，且基金管理人可采取部分确认的方式确保申购、赎回结束后本

基金的总份额基本保持不变。发生申购赎回份额部分确认时，采取“按比例确认”原则。故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前五年内，可能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提出申购赎回申请但无法完全确认或完全无法确认的情况。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受限开放期无法全部赎回或全部无法赎回时，可以将基金份额进行跨系统转托管到场内交易。在场内交易过程中，可能出现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低于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即基金折价交易，从而影响持有人收益或产生损失。

在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前五年内以及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基金投资有明确锁定期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按照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故本基金的基金净值可能由于估值方法的原因偏离所持有股票的收盘价所对应的净值。投资者在二级市场交易或申购赎回时，需考虑该估值方式对基金净值的影响。另外，本基金可能由于持有流通受限证券而面临流动性风险以及流通受限期间内证券价格大幅下跌的风险。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特征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基于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划分方法的变化，已对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重新评估并基于评估结果更新本基金的风险等级，风险等级的评估更新不改变本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但由于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划分方法的变化，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股指期货和权证等金融衍生品，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9月3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9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自《信

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开始执行。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8 号院 1 号楼 801-1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仰山公园 8 号楼 A 栋 101-120 室、
201-222 室

设立日期：2014 年 7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卢伟忠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2014 年 7 月 3 日至长期

联系电话：010-57383999

联系人：韩炳光

股权结构：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拉萨昆吾九鼎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26%、25%、25%和 24%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吴强先生，管理学硕士，董事长。曾任万联证券投行部业务经理，宏源证券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安信证券投行部业务副总裁，国信证券投行部总经理助理，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刚先生，管理学硕士，董事。曾任闽发证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副处长、处长。现任拉萨昆吾九鼎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卢伟忠先生，金融学硕士，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曾任金瑞期货研究

员，安信证券股指期货 IB 业务专员，安信期货办公室主任，安信期货 IB 业务部总经理，安信证券资产管理部产品总监，安信乾盛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袁小文女士，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万通期货公司副总经理，浙江金马期货公司常务副总，长城伟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执行副董事长，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阳富教育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徐艳女士，经济学博士，教授，独立董事。曾任海国投工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海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系主任，海南大学 MBA 教育中心主任，现任海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

陈耿先生，经济学博士，教授，独立董事。曾任青岛崂山区政府（高科技开发区）职员，重庆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科研站博士后，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师，担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高管培训中心（EDP）主任职务。

2、监事成员

徐磊磊先生，工商管理硕士，监事。曾任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行政助理、行政经理，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刘开运先生，金融学硕士，监事。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合伙人助理。现任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增投资中心总经理、致远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兼执行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卢伟忠先生，简历同上。

王玉女士，涉外经济本科，副总经理。曾任陕西群力子弟学校教师，北京思拓克斯商贸有限公司经理助理，太平洋人寿保险北京分公司营销业务部经理、海淀支公司总经理、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国风共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祖尧先生，工学硕士，副总经理。曾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证券研究部副经理，中国银河证券研究中心研究主管、董事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投行内核

小组成员，中国银河证券投资顾问部董事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沛先生，法学硕士，督察长。曾任广州大学松田学院教师、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专员、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股权管理专员、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法律主管、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负责人。现任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刘开运先生，金融学硕士，中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8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合伙人助理。2014 年 7 月加入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九泰天富改革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16 年 7 月 16 日）、九泰盈华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九泰锐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九泰锐华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1 月 6 日）的基金经理，现任定增投资中心总经理、致远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兼执行投资总监，九泰锐智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8 月 14 日至今）、九泰锐富事件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2 月 4 日至今）、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8 月 11 日至今）、九泰锐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8 月 30 日至今）、九泰锐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九泰锐诚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九泰锐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 年 3 月 24 日至今）的基金经理。

5、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公司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包括：吴祖尧先生（委员会主席）、刘开运先生、刘心任先生、刘勇先生。

吴祖尧先生，同上。

刘开运先生，同上。

刘心任先生，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中国籍，8 年证券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5 年 5 月加入九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曾任九泰久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11月15日至2018年12月4日）的基金经理，现任研究发展部总监兼定增投资中心副总经理，九泰锐富事件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11月30日至今）的基金经理。

刘勇先生，北京大学金融数学系学士、硕士，中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9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博时基金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博时基金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5月加入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九泰久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11月26日至2019年3月22日）的基金经理，现任绝对收益部副总经理，九泰天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10月31日至今）、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2018年11月26日至今）、九泰久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九泰久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11月26日至今）的基金经理。

6、公司董事长吴强先生与公司董事吴刚先生系兄弟关系。除此以外，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以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4、配备足够的具有专业资格的人员进行基金投资分析、决策，以专业化的经营方式管理和运作基金财产；

5、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等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6、除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不得委托第三人运作基金财产；

7、依法接受基金托管人的监督；

8、采取适当合理的措施使计算基金份额认购、申购、赎回和注销价格的方法符合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按有关规定计算并公告基金净值信息，确定

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9、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10、编制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11、严格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报告义务；

12、保守基金商业秘密，不泄露基金投资计划、投资意向等。除《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另有规定外，在基金信息公开披露前应予保密，不向他人泄露；

13、按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基金收益；

14、按规定受理申购与赎回申请，及时、足额支付赎回款项；

15、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配合基金托管人、基金份额持有人依法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6、按规定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会计账册、报表、记录和其他相关资料15年以上；

17、确保需要向基金投资者提供的各项文件或资料在规定时间发出，并且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随时查阅到与基金有关的公开资料，并在支付合理成本的条件下得到有关资料的复印件；

18、组织并参加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参与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

19、面临解散、依法被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0、因违反基金合同导致基金财产的损失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时，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其赔偿责任不因其退任而免除；

21、监督基金托管人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基金托管人违反基金合同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时，基金管理人应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向基金托管人追偿；

22、当基金管理人将其义务委托第三方处理时，应当对第三方处理有关基金事务的行为承担责任；

23、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24、基金管理人在募集期间未能达到基金的备案条件，基金合同不能生效，基金管理人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将已募集资金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基金募集期结束后 30 日内退还基金认购人；

25、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

26、建立并保存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

27、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发生：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谋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侵占、挪用基金财产；

（6）泄露因职务便利获取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7）玩忽职守，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8）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1）越权或违规经营；

（2）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利益；

（4）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5）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 玩忽职守、滥用职权，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7) 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8) 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9) 贬损同行，以抬高自己；

(10) 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1) 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2) 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3)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4、基金管理人关于履行诚信义务的承诺

基金管理人承诺将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为宗旨，按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监管规定，不断更新投资理念，规范基金运作。

5、基金经理承诺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 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及其代理人、受雇人或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3) 不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4) 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体系

为保证公司规范化运作，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促进公司诚信、合法、有效经营，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科学、严密、高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1、公司的内部控制目标

- (1) 确保合法合规经营；
- (2) 防范和化解风险；
- (3) 提高经营效率；
- (4)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1) 健全性原则

风险管理必须涵盖公司各个部门和各个岗位，并渗透到各项业务过程和业务环节，包括各项业务的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环节。

(2) 有效性原则

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风险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

(3) 独立性原则

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确保相对独立并承担各自的风险控制职责。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须分离。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对公司风险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4) 相互制约原则

公司在制度安排、组织机构的设计、部门和岗位设置上形成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的机制，从而建立起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体系，消除内部风险控制中的盲点，强化监察稽核部对业务的监督检查功能。

(5) 成本效益原则

公司将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并充分发挥各机构、部门及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尽量降低经营成本，提高经营效益，保证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6) 适时性原则

风险管理应具有前瞻性，并且必须随着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和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及时进行相应的修改和完善。

(7) 内控优先原则

内控制度具有高度的权威性，所有员工必须严格遵守，自觉形成风险防范意识；执行内控制度不能有任何例外，任何人不得拥有超越制度或违反规章的权力；公司业务的发展必须建立在内控制度完善并稳固的基础之上。

（8）防火墙原则

公司在敏感岗位如：基金投资、交易执行、基金清算岗位之间，基金会计和公司会计之间、会计与出纳之间等等，在物理上和制度上设置严格的防火墙进行隔离，以控制风险。

3、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

公司制定了合理、完备、有效并易于执行的制度体系。公司制度体系由不同层面的制度构成。按照其效力大小分为四个层面：第一个层面是公司章程；第二个层面是公司内部控制大纲，它是公司制定各项规章制度的基础和依据；第三个层面是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第四个层面是公司各机构、部门根据业务需要制定的各种制度及实施细则等。它们的制订、修改、实施、废止遵循相应的程序，每一层面的内容不得与其以上层面的内容相违背。监察稽核部定期对公司制度、内部控制方式、方法和执行情况实行持续的检验，并出具专项报告。

4、内控监控防线

为体现职责明确、相互制约的原则，公司根据基金管理业务的特点，设立顺序递进、权责分明、严密有效的三道监控防线：

（1）建立以各岗位目标责任制为基础的第一道监控防线。各岗位均制定明确的岗位职责，各业务均制定详尽的操作流程，各岗位人员上岗前必须以书面形式声明已知悉并承诺遵守，在授权范围内承担各自职责；

（2）建立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监督的第二道监控防线。公司在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建立重要业务处理凭据传递和信息沟通制度，后续部门及岗位对前部门及岗位负有监督的责任；

（3）建立以督察长、监察稽核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机构、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监督反馈的第三道监控防线。公司督察长和内部监察稽核部门独立于其他部门，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的检查和反馈。

5、关于授权、研究、投资、交易等方面的控制点

（1）授权制度

公司的授权制度贯穿于整个公司活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必须充分履行各自的职权，健全公司逐级授权制度，确保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各项经济经营业务和管理程序必须遵从管理层制定的操作规程，经办人员的每一项工作必须是在业务授权范围内进行。公司重大业务的授权必须采取书面形式，授权书应当明确授权内容和时效。公司授权要适当，对已获授权的部门和人员应建立有效的评价和反馈机制，对已不适用的授权应及时修改或取消授权。

（2）公司研究业务

研究工作应保持独立、客观，不受任何部门及个人的不正当影响；建立严密的研究工作业务流程，形成科学、有效的研究方法；建立投资产品备选库制度，研究部门根据投资产品的特征，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建立和维护备选库。建立研究与投资的业务交流制度，保持畅通的交流渠道；建立研究报告质量评价体系，不断提高研究水平。

（3）基金投资业务

基金投资应确立科学的投资理念，根据决策的风险防范原则和效率性原则制定合理的决策程序；在进行投资时应有明确的投资授权制度，并应建立与所授权限相应的约束制度和考核制度。建立严格的投资禁止和投资限制制度，保证基金投资的合法合规性。建立投资风险评估与管理制度，将重点投资限制在规定的风险权限额度内；对于投资结果建立科学的投资管理业绩评价体系。

（4）交易业务

建立集中交易室和集中交易制度，投资指令通过集中交易室完成；建立了交易监测系统、预警系统和交易反馈系统，完善了相关的安全设施；集中交易室对交易指令进行审核，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基金利益的公平；交易记录应完善，并及时进行反馈、核对和存档保管；同时建立了科学的投资交易绩效评价体系。

（5）基金会计核算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业务的要求建立会计制度，并根据风险控制重点建立严密的会计系统，对于不同基金、不同客户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公司通过复核制度、凭证制度、合理的估值方法和估值程序等会计措施真实、完整、及时地记载每一笔业务并正确进行会计核算和业务核算。同时还建立会计档案保管制度，确

保档案真实完整。

（6）信息披露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保证公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设立了信息披露负责人，并建立了相应的程序进行信息的收集、组织、审核和发布工作，以此加强对信息的审查核对，使所公布的信息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加强对信息披露的检查和评价，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办法。

（7）监察稽核

公司设立督察长，对董事会负责，经董事会聘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根据公司监察稽核工作的需要和董事会授权，督察长可以列席公司相关会议，调阅公司相关档案，就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独立地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建议职能。督察长定期和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董事会对督察长的报告进行审议。

公司设立监察稽核部开展监察稽核工作，并保证监察稽核部的独立性和权威性。公司明确了监察稽核部及内部各岗位的具体职责，配备了充足的人员，严格制订了专业任职条件、操作程序和组织纪律。

监察稽核部强化内部检查制度，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确保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有效运行。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充分重视和支持监察稽核工作，对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追究有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

6、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

（1）基金管理人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披露真实、准确；

（2）基金管理人承诺根据市场变化和基金管理人业务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成立时间：1987 年 4 月 20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89.35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批准设立文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函[1987]14 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4]125 号

联系人：中信银行资产托管部

联系电话：4006800000

传真：010-85230024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经营范围：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至 2020 年 09 月 09 日）；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办理黄金业务；黄金进出口；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信银行（601998.SH、0998.HK）成立于 1987 年，是中国改革开放中最早成立的新兴商业银行之一，是中国最早参与国内外金融市场融资的商业银行，并以屡创中国现代金融史上多个第一而蜚声海内外，为中国经济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2007 年 4 月，本行实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 A+H 股同步上市。

本行以建设最佳综合金融服务企业为发展愿景，充分发挥中信集团金融与实业并举的独特竞争优势，坚持“以客为尊”，秉承“平安中信、合规经营、科技

立行、服务实体、市场导向、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向企业客户和机构客户提供公司银行业务、国际业务、金融市场业务、机构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保理业务、托管业务等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向个人客户提供零售银行、信用卡、消费金融、财富管理、私人银行、出国金融、电子银行等多元化金融产品及服务，全方位满足企业、机构及个人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

截至 2018 年末，本行在国内 146 个大中城市设有 1,410 家营业网点，同时在境内外下设 6 家附属公司，包括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阿尔金银行。其中，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在香港、澳门、纽约、洛杉矶、新加坡和中国内地设有 38 家营业网点。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在香港和中国内地设有 3 家子公司。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与百度公司发起设立的国内首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直销银行。阿尔金银行在哈萨克斯坦设有 6 家营业网点和 1 个私人银行中心。

30 多年来，本行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稳健经营，与时俱进。经过 30 余年的发展，本行已成为一家总资产规模超 6 万亿元、员工人数近 6 万名，具有强大综合实力和品牌竞争力的金融集团。2018 年，本行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品牌 500 强排行榜”中排名第 24 位；本行一级资本在英国《银行家》杂志“世界 1000 家银行排名”中排名第 27 位。

二、主要人员情况

方合英先生，中信银行执行董事、行长兼财务总监。方先生于 2018 年 9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方先生自 2014 年 8 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2014 年 11 月起任本行副行长，2017 年 1 月起兼任本行财务总监，2019 年 2 月起任本行党委副书记。方先生现同时担任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及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此前，方先生于 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本行金融市场业务总监，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9 月兼任本行杭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7 年 3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本行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3 年 9 月至 2007 年 3 月历任本行杭州分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副行长；1996 年 12 月至 2003 年 9 月在本行杭州分行工作，历任信贷部科长、副总经理，富阳支

行行长、党组书记，国际结算部副总经理，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1996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城东办事处副主任；1992年12月至1996年7月在浙江银行学校实验城市信用社信贷部工作，历任信贷员、经理、总经理助理；1991年7月至1992年12月在浙江银行学校任教师。方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北京大学，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拥有二十余年中国银行业从业经验。

杨毓先生，中信银行副行长，分管托管业务。杨先生自2015年7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2015年12月起任本行副行长。此前，杨先生2011年3月至2015年6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6年7月至2011年2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1982年8月至2006年6月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工作，历任计财处副处长，信阳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计财处处长，郑州市铁道分行党委书记、行长，郑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河南省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杨先生为高级经济师，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

杨璋琪先生，中信银行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硕士研究生学历。杨先生2018年1月至2019年3月，任本行金融同业部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8年1月，任本行长春分行副行长；2013年4月至2015年5月，任本行机构业务部总经理助理；1996年7月至2013年4月，就职于本行北京分行（原总行营业部），历任支行行长、投资银行部总经理、贸易金融部总经理。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04年8月18日，中信银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取得基金托管人资格。中信银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履行托管人职责。

截至2019年三季度末，中信银行托管138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基金公司、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信托产品、企业年金、股权基金、QDII等其他托管资产，托管总规模达到8.93万亿元人民币。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强化内部管理，确保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在基金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基金托管

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加强稽核监察，建立高效的风险监控体系，及时有效地发现、分析、控制和避免风险，确保基金财产安全，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中信银行总行建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的风险控制和风险防范工作；托管部内设内控合规岗，专门负责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对基金托管业务的各个工作环节和业务流程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稽核监察。

3、内部控制制度。中信银行严格按照《基金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以控制和防范基金托管业务风险为主线，制定了《中信银行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中信银行基金托管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和《中信银行托管业务内控检查实施细则》等一整套规章制度，涵盖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各个环节，保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合法、合规、持续、稳健发展。

4、内部控制措施。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操作流程、岗位职责、行为规范等，从制度上、人员上保证基金托管业务稳健发展；建立了安全保管基金财产的物质条件，对业务运行场所实行封闭管理，在要害部门和岗位设立了安全保密区，安装了录像、录音监控系统，保证基金信息的安全；建立严密的内部控制防线和业务授权管理等制度，确保所托管的基金财产独立运行；营造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开展多种形式的持续培训，加强职业道德教育。

五、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对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的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如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行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重大违规行为或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将以书面形式报告中国证监会。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场外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1)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8 号院 1 号楼 801-1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仰山公园 8 号楼 A 栋 109 室

法定代表人：卢伟忠

联系人：潘任会

电话：010-57383818

传真：010-57383894

邮箱：service@jtamc.com

公司网址：<http://www.jtamc.com/>

2)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网址：<http://www.jtamc.com/>

(2) 销售机构

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谢国梅

客户服务电话：95584/400-888-8818

公司网址：<http://www.hx168.com.cn/>

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杜晶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公司网址：<http://www.gjzq.com.cn/>

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陈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公司网址：<http://www.swhysc.com/>

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李琦

联系人：王怀春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址：<http://www.hysec.com/>

5)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财富中心 21 楼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文化大厦 19 楼

法定代表人：陈牧原

联系人：范坤

客户服务电话：95368/400-689-8888

公司网址：<http://www.hlzq.com/>

6)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 1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仰山公园东一门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魏先锋

联系人：张思思

客户服务电话：95305

公司网址：<http://www.jzsec.com/>

7)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人：夏锐

客户服务电话：95309

公司网址：<http://www.dxzq.net/>

8)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 15 号桐城中央 21 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F12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公司网址：<https://www.dtsbc.com.cn/>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李颖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公司网址：<http://www.guosen.com.cn/>

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3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黄婵君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公司网址：<http://www.newone.com.cn/>

1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联系人：陈剑虹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公司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

1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22 楼

法定代表人：陈照星

联系人：张巧玲

客户服务电话：95328

公司网址：<https://new.dgzq.com.cn/>

13)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北楼 10 层

法定代表人：严亦斌

联系人：彭莲

客户服务电话：95564

公司网址：<http://www.lxsec.com>

14)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座 18、19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3 号高德置地广场 E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罗钦城

联系人:甘蕾

客户服务电话: 95322

公司网址: <http://www.wlzq.cn/>

1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联系人: 辛国政

客户服务电话: 95551 或 4008-888-888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stock.com.cn/>

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王一通

客户服务电话: 95548

公司网址: <http://www.cs.ecitic.com/>

1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 姜晓林

联系人: 焦刚

客户服务电话: 95548

公司网址: <http://sd.citics.com/>

1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https://www.citicsf.com/>

1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刘芸

客户服务电话：95587/4008-888-108

公司网址：<https://www.csc108.com/>

2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付婷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公司网址：<http://www.cindasc.com/>

21)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联系人：邢飞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0620

公司网址：<http://www.sczq.com.cn/>

22)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联系人：孙燕波

客户服务电话：95390

公司网址：<http://www.hrsec.com.cn/>

23)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联系人：李弢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公司网址：<http://www.guodu.com/>

2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书香苑恒泰证券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熊丽

客户服务电话：400-196-6188

公司网址：<https://www.cnht.com.cn/>

2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朱琴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http://www.zts.com.cn/>

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庞晓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公司网址：<http://www.htsc.com.cn/>

2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笑鸣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或 400-8888-001

公司网址：<https://www.htsec.com/>

28)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61 层-6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61 层-64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人：王阳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公司网址：<http://stock.pingan.com/>

29)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山路 500 号城建国际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武晓春

联系人：刘熠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公司网址：<http://www.tebon.com.cn/>

30) 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4 号 53 号楼 7 层 719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甲 8 号和乔大厦 B 座 616

法定代表人：曲馨月

联系人：张旭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3391

公司网址：<http://www.dianyingfund.com/>

31) 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下城区武林时代商务中心 1604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下城区武林时代商务中心 1604 室

法定代表人：陈刚

联系人：毛肖勇

客户服务电话：0571-86655920

公司网址：<https://www.cd121.com/>

32)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 19 号 SOHO 嘉盛中心 30 层 3006-3015

室

法定代表人：周斌

联系人：侯艳红

客户服务电话：4008-980-618

公司网址：<http://www.chtwm.com>

3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联系人：安岩岩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公司网址：<http://www.nesc.cn/>

3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人：乔琳雪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公司网址: <https://www.xyzq.com.cn/>

35)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白泉街 10 号 2 栋 236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9 号 A 座 1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张冠宇

联系人: 王丽敏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9868

公司网址: <http://www.tdyhfund.com/>

36)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住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路 3 号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春光

联系人: 徐江

客户服务电话: 400-6411-999

公司网址: <http://www.taichengcaifu.com/>

37)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楼

办公地址: 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 蔡一兵

联系人: 郭磊

客户服务电话: 95317

公司网址: <http://www.cfzq.com/>

3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路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路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 侯巍

联系人: 郭熠

客户服务电话: 95573

公司网址: <http://www.i618.com.cn/>

39) 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东路英龙商务大厦 8 楼 A-1（811-812）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东路英龙商务大厦 8 楼 A-1

法定代表人：苗宏升

联系人：王清臣

客户服务电话：4007-903-688

公司网址：<http://www.fundying.com/>

4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联系人：奚博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公司网址：<https://www.95579.com/>

41)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7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

公司网址：<http://www.jianfortune.com/>

42)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联系人：李微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公司网址：<http://www.mszq.com/>

4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坚

联系人：张煜

客户服务电话：95355

公司网址：<http://www.swsc.com.cn/>

44) 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台北一路 17-19 号环亚大厦 B 座 601 室

办公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台北一路 17-19 号环亚大厦 B 座 601 室

法定代表人：陶捷

联系人：陆锋

客户服务电话：400-027-9899

公司网址：<http://www.buyfunds.cn/>

45)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8 号楼新浪总部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芯蕊

联系人：李唯

客户服务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http://fund.sina.com.cn/fund/web/index>

46) 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浦东新区上丰路 977 号 1 幢 B 座 81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碧波路 690 号 4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廖冰

联系人：陆纪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699-1888

公司网址：<http://www.998fund.com/>

47)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8 号 40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惠晓川

联系人：毛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1016

公司网址：<http://www.fundhaiyin.com/>

48)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张佳琳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http://www.erichfund.com/>

4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健男

联系人：龚俊涛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公司网址：<http://www.ebscn.com/>

50)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对冲基金中心 4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 40/42 层

法定代表人：李强

联系人：王雯

客户服务电话：4008323000

公司网址：<http://www.csc.com.cn/>

51)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望京SOHO T3 A座19层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袁永姣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851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52) 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明月路1257号1幢1层103-1、103-2办公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27号1号楼1层

法定代表人：冯轶明

联系人：范泽杰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1515

公司网址：<http://www.zhengtongfunds.com/>

53)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厦门第一广场西座1501-1504室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厦门第一广场西座1501-1504室

法定代表人：陈洪生

联系人：陈承智

客户服务电话：400-918-0808

公司网址：<http://www.xds.com.cn/>

54)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袁伟涛

客户服务电话：95328，400-860-8866

公司网址：<http://www.kysec.cn/>

55) 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 层 3E-265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 391 号 B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林琼

联系人：徐海峥

客户服务电话：021-60907378

公司网址：<http://www.youyufund.com/>

5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王一彦

客户服务电话：95531

公司网址：<http://www.longone.com.cn/>

5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5, 18, 19, 36, 38, 39, 41, 42, 43

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公司网址：<http://new.gf.com.cn/>

58)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东座）6 楼 A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707 号生命人寿大厦 32 楼

法定代表人：贲惠琴

联系人：周宇亮

客户服务电话：021-50206003

公司网址：<http://www.msftec.com>

59) 方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 46 号 12 层 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 46 号 12 层 02 室

法定代表人：林柏均

联系人：胡明哲

客户服务电话：010-64068617

公司网址：<http://www.fundsure.cn/>

60)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98 号浦江金融世纪广场 18F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陈洁

客户服务电话：86-021-60195121

公司网址：<http://www.leadfund.com.cn/>

61)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建威大厦 120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建威大厦 1208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李皓

客户服务电话：010-67000988

公司网址：<http://www.zcvc.com.cn/>

6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路 18 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吴强

联系人：洪泓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址：<http://www.5ifund.com/>

63)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王哲宇

客户服务电话：4006-433-389

公司网址：<http://www.vstonewealth.com/>

64)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5 楼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联系人：宁博宇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http://www.lufunds.com/>

65)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黄河路 333 号 201 室 A 区 056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00 号普天信息产业园 2 期 C5 栋 2 楼

法定代表人：金佶

联系人：甄宝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公司网址：<http://www.chinapnr.com/>

66)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楼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联系人：兰敏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788

公司网址：<http://www.66zichan.com/>

67)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27 层 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洪弘

联系人：文雯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公司网址：<http://8.jrj.com.cn/>

68)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8号1号楼11层B-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丹棱SOHO大厦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王利刚

联系人：李超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6885

公司网址：<http://www.qianjing.com/>

69)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2号708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505号东方纯一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陈达伟

联系人：孟召社

客户服务电话：400-995-9220

公司网址：<http://www.dtfunds.com/>

70)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北滨河路2号11幢2层22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奥北科技园-国泰大厦9层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董宣

客户服务电话：88312877

公司网址：<http://www.yilucaifu.com/>

71)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申健

联系人：张蜓

客户服务电话：021-20219931

公司网址：<http://www.gw.com.cn/>

72)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张裕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http://www.noah-fund.com/>

73)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http://www.ehowbuy.com/>

7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客户服务电话：95021

公司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75)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法定代表人：孙永祥

联系人：李欣

客户服务电话：95351

公司网址: <http://www.xcsc.com/>

76)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
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 肖雯

联系人: 黄敏嫦

客户服务电话: 020-89629066

公司网址: <http://www.yingmi.cn/>

77)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法定代表人: 郑毓栋

联系人: 姜颖

客户服务电话: 400-618-0707

公司网址: <http://www.hongdianfund.com/>

78)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金牛理财网)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A座5层

法定代表人: 钱昊旻

联系人: 孙雯

客户服务电话: 4008909998

公司网址: <http://www.jnlc.com/>

79) 深圳富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3203A单位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3203A
单位

法定代表人: 刘鹏宇

联系人: 刘勇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999907

公司网址：<http://www.fujiwealth.cn/>

80)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向坤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http://www.hcjijin.com/>

81)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 10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刘洋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http://www.hexun.com/>

82)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一期四层
12-13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1 号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http://www.zlfund.cn/>

83)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显龙山路 19 号 1 幢 4 层 1 座 401

办公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十八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韩锦星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公司网址：<http://fund.jd.com/>

84)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张巍婧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http://www.jiyufund.com.cn>

85) 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 14 层 1402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 18 号院朝来高科技产业园 18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旭

联系人：汪莹

客户服务电话：400-810-5919

公司网址：<http://www.fengfd.com/>

86)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祎

联系人：陆佳慧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203

公司网址：<http://www.520fund.com.cn>

87)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毛淮平

联系人：张静怡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公司网址：<http://www.amcfortune.com/>

88)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张得仙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http://www.yixinfund.com/>

89)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大厦 7 层、8 层

法定代表人：林炳城

联系人：罗艺琳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公司网址：<http://www.zszq.com/>

9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 4 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A 座 38 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程晓英

客户服务电话：95391/4008005000

公司网址：<http://www.tfzq.com>

91)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53 层 5312-15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金地中心 A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李雯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公司网址：<http://www.harvestwm.cn>

9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联系人：韩爱彬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http://www.fund123.cn/>

2、场内发售机构：本基金办理场内认购业务的发售机构为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本基金认购期结束前获得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会员单位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后也可代理场内基金份额的发售。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59378982

传真：010-58598907

联系人：程爽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负责人：朱小辉

电话：010-57763888

传真：010-57763777

经办律师：吴冠雄、李晗

联系人：李晗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负责人：曾顺福

联系人：杨婧

联系电话：021-61418888

传真电话：021-6335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丽、杨靖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基于对宏观经济、资本市场的深入分析和理解，基金合同生效后前五年内，利用定向增发项目，深入挖掘并充分理解国内经济增长和结构转型所带来的定向增发投资机会，精选具有估值优势和成长优势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通过深入挖掘国内经济增长和结构转型所带来的投资机会，精选具有估值优势和成长优势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获取超越各阶段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股票及

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权证，股指期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基金合同生效后前五年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非公开发行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非公开发行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前五年内，通过对宏观经济、资本市场的深入分析和理解，深入挖掘并充分理解国内经济增长和结构转型所带来的事件性投资机会，在行业分析轮动效应与定向增发项目优势的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利用定向增发项目的事件性特征与折价优势，优选能够改善、提升企业基本面与经营状况的定向增发主题相关证券进行投资。将定向增发改善企业基本面与产业结构作为投资主线，形成以定向增发为核心的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需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以及对资本市场趋势的判断,结合主要大类资产的相对估值,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在基金合同投资范围约定的范围下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2、定向增发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从估值水平和发展前景两个角度出发,分析不同类别的定向增发项目对企业基本面与所处行业的影响。采取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影响上市公司定向增发项目未来的价值进行全面的分析,精选股价受益或未能充分体现定向增发项目发展潜力的股票,在严格掌控投资组合风险与收益的前提下,对行业进行优化配置和动态调整。

本基金的股票定量分析方法将在现有定向增发项目的基础之上,分析市场现有定向增发项目中各行业公司的估值指标(如 PE、PB、PE/G、PS、股息率等)、成长性指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毛利率增长率、净利润现金保障倍数等)、现金流量指标和其他财务指标,从中选出价值相对低估、成长性确定、现金流量状况好、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强的公司,作为本基金的备选定向增发股票;再通过分析备选股票所代表的公司的资产收益率、资产周转率等变量的时间序列,以及通过对市场整体估值水平、行业估值水平、主要竞争对手估值水平的比较,并参考国际市场估值水平来评估其投资价值。

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的股票定性分析方法采用深度价值挖掘和多层面立体投资分析体系,从定向增发项目目的,定向增发对象结构,定向增发项目类别,并结合基金管理人的股票研究平台和产业投资平台,多层面地分析备选定向增发项目所对应的公司的业务环节的竞争优势和劣势,分析定向增发项目对公司未来的影响,公司管理方面的优势和劣势,分析定向增发项目对所处行业的波特五力结构与上下游产业的影响。

经过严格的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最终确定股票投资组合,并适时进行投资组合调整。

本基金将定向增发根据其本身的性质,发行对象,项目类别,对企业的实际影响细化为如下几个方面:

(1) 大股东主导的定向增发投资

大股东主导的定向增发项目包括集团公司整体上市，实际控制人资产注入，公司间资产置换重组中发行对象包含大股东或者大股东关联方，以及融资收购资产中收购大股东资产的几种定向增发项目。从根本上来说，此类项目不仅直接改变公司的资产结构，同时也会对企业未来在生产、经营、管理等多个方面产生影响。本基金通过定性和定量方法对大股东的增资目的、增发资产的质量等方面，对定向增发项目可能带来的影响进行模拟分析，挑选具有绝对或相对估值吸引力的公司股票，再通过分析和评估股权变化，结合预期盈利水平和成长潜力，择优选取安全边际较高、成长性较好的公司进行投资。

（2）项目融资类定向增发投资

项目融资类的定向增发项目为定向增发项目中最常见的类别，目前市场上近一半的定向增发项目为项目融资类。

项目融资类的定向增发项目的特点在于公司在融资项目完成后，无法在短期显现其盈利能力。在项目完工后，公司的财务绩效逐步体现，公司盈利能力逐步改善。同时，募集资金的规模，机构投资者的认购比例对公司财务表现有一定的影响。

本基金对项目融资类定向增发项目将详细评估项目具体投资方向，预测其对企业基本面指标的影响，将通过筛选与分析业绩变化情况，自下而上评估，结合公司基本面情况，择优选取成长性好，安全边际高的公司进行投资。

（3）非大股东方参与资产重组的定向增发投资

通过定向增发项目实现资产重组是企业与其他主体对企业资产的分布状态进行重新组合、调整、配置的过程，或对设在企业资产上的权利进行重新配置的过程。重组前后公司的估值往往会有明显的改变。

由于此类资产重组为非大股东方参与，通常会对公司带来正面影响，本基金将关注资产重组类定向增发项目对增发公司业务范围、行业地位与市场份额的变化，通过定量与定性分析在市场上收集公开的事件信息，对事件影响中的公司进行分析与估值，挑选具有吸引力的公司股票。

（4）融资收购非大股东方资产的定向增发投资

对于融资收购非大股东方资产的定向增发项目，长期来看，公司能够通过定向增发项目中收归的资产实现企业基本面指标的优化，通过上下游产业并购、合

并同业竞争对手或跨行业并购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减少公司运营成本或大幅提升市场占有率来重组企业现有资源,提升经营业绩。重组前后公司的估值往往会有明显的改变。

本基金将着重关注此类定向增发项目对增发公司业务范围、行业地位与市场份额的变化,通过定量与定性分析在市场上收集公开的事件信息,对事件影响中的公司进行分析与估值,挑选具有吸引力的公司股票。

(5) 壳公司重组的定向增发投资

由于A股市场上上市公司的稀缺性,壳公司重组类的定向增发对壳公司的基本面产生重大改变。其具体运作模式为非上市公司购买壳收购目标成为上市公司,本基金在投资壳公司重组的定向增发项目时,会考察借壳公司过往业绩,股东情况,业务前景,壳公司资产负债剥离情况等一系列财务与基本面指标,并结合行业分析与估值,挑选具有吸引力能够带来长期稳定收益的股票。

本基金将深入研究不同类别的定向增发项目在不同期限内对公司基本面的影响,分析基本面变化,根据定向增发项目类别择优参加,尽可能获取定向增发项目给投资者带来的超额收益。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的基础上,构建债券投资组合。本基金将运用多种策略配置非投资于定向增发项目的基金资产,在保持久期匹配的情况下,尽可能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率。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公司基本面分析、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票面利率较高、信用风险较大、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差。本基金将运用基本面研究,结合公司财务分析方法对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和度量,综合考虑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等特征,选择风险

与收益相匹配的品种进行投资。

6、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构建交易组合。

7、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

（二）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通过深入挖掘国内经济增长和结构转型所带来的投资机会，精选具有估值优势和成长优势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获取超越各阶段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财政和货币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的分析，在评价未来一段时间股票、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的基础上，动态优化调整权益类、固定收益类大类资产的配置。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绝对回报。

2、股票投资策略

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采用定性分析方法和定量分析方法相结合的策略进行股票投资。

本基金的股票定性分析方法采用深度价值挖掘和多层面立体投资分析体系。在灵活的类别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上市公司，严选其中安全边际较高的个股构建投资组合：自上而下地分析行业的增长前景、行业结构、商业模式、竞争要素等分析把握其投资机会；自下而上地评判企业的产品、核心竞争力、管理层、治理结构等；并结合企业基本面和估值水平进行综合的研判，严选安全边际较高的个股。

在定性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的股票定量分析方法将分析备选股票的估值指标(如PE、PB、PE/G、PS、股息率等)、成长性指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毛利率增长率、净利润现金保障倍数等)、现金流量指标和其他财务指标,再通过比较市场整体估值水平、行业估值水平、主要竞争对手估值水平,并参考国际市场估值水平,来评估备选股票价值提升带来的投资机会。

3、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的基础上,构建债券投资组合。本基金运用久期控制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杠杆放大策略等多种策略进行债券投资。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公司基本面分析、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票面利率较高、信用风险较大、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差。本基金将运用基本面研究,结合公司财务分析方法对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和度量,综合考虑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等特征,选择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将根据当前宏观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环境,运用基于债券研究的各种投资分析技术,进行个券精选。

6、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构建交易组合。

7、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

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可以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相关公告中公告。

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0%+中债总指数（总值）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40%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选取沪深300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该指数能够较为全面地反映中国股票市场的状况；债券投资部分选择中债总指数（总值）财富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该指数能够较为全面地反映中国固定收益市场的状况，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时，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特征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69,532,157.27	92.66
	其中:股票	2,069,532,157.27	92.6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1,906,168.00	7.25
8	其他资产	1,954,615.75	0.09
9	合计	2,233,392,941.02	100.00

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0,366,635.48	1.36
B	采矿业	29,987,281.00	1.35
C	制造业	1,403,053,219.38	62.9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1,540,262.61	2.31
E	建筑业	22,391,402.06	1.00
F	批发和零售业	55,982,775.01	2.5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2,685,084.40	9.0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262,733.58	1.49
J	金融业	50,056,830.91	2.25
K	房地产业	37,068,317.81	1.6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264,477.62	1.7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19,966.00	0.1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4,432,028.55	4.6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421,142.86	0.29
S	综合	-	-
	合计	2,069,532,157.27	92.86

1.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21	春秋航空	4,652,708	194,599,512.10	8.73
2	300009	安科生物	10,248,447	142,299,687.06	6.38
3	002157	正邦科技	7,311,579	110,477,958.69	4.96
4	300347	泰格医药	1,607,071	99,718,755.55	4.47
5	002281	光迅科技	3,239,437	83,221,137.31	3.73
6	603799	华友钴业	2,799,641	75,338,339.31	3.38
7	002475	立讯精密	2,764,226	73,970,687.76	3.32
8	300457	赢合科技	3,047,453	72,956,025.39	3.27
9	603501	韦尔股份	866,852	71,853,362.28	3.22
10	600559	老白干酒	5,004,277	57,949,528.08	2.60

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1.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1.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股票。

1.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6,517.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59,344.1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8,753.8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54,615.75

1.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009	安科生物	142,299,687.06	6.38	非公开发行, 流通受限
2	601021	春秋航空	95,613,149.40	4.29	非公开发行, 流通受限
3	002281	光迅科技	83,221,137.31	3.73	非公开发行, 流通受限
4	603501	韦尔股份	71,853,362.28	3.22	非公开发行, 流通受限
5	600559	老白干酒	57,949,528.08	2.60	非公开发行, 流通受限
6	300457	赢合科技	35,609,476.62	1.60	非公开发行, 流通受限

1.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成立日 -2016.12.31	-0.70%	0.08%	0.67%	0.48%	-1.37%	-0.40%
2017.01.01 -2017.12.31	-0.20%	0.67%	12.15%	0.39%	-12.35%	0.28%
2018.01.01- 2018.12.31	-18.26%	1.13%	-12.43%	0.80%	-5.83%	0.33%
2019.01.01- 2019.06.30	19.26%	1.32%	16.57%	0.92%	2.69%	0.40%
2019.07.01- 2019.09.30	2.80%	0.95%	0.45%	0.57%	2.35%	0.38%

第十三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证券/期货等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9、基金的上市费和年费；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 1、 更新了“重要提示”的内容；
- 2、 更新了“释义”的内容；
- 3、 在“三、基金管理人”中，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 4、 在“四、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 5、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相关服务机构的内容；
- 6、 在“九、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7、 在“十、基金的业绩”中，更新了基金业绩相关内容；
- 8、 在“十八、风险揭示”中，更新了风险揭示相关内容；
- 9、 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根据相关公告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 10、 除上述事项外，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对招募说明书所涉章节进行了更新。

上述内容仅为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正文所载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招募说明书更新详细内容,可登陆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7日